

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8年8月27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17日发出，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董事9名，公司监事会人员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将于2018年8月28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与《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2018-080)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将于2018年8月28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2018-081)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

项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8 月 28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82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8 月 28 日